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文件

沪知局保〔2026〕6号

关于印发《第十二届中国（上海）国际技术 进出口交易会知识产权服务保障 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各有关单位：

《第十二届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知识产权服务保障工作方案》已于2026年5月11日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2026年5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第十二届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知识产权服务保障工作方案

按照第十二届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总体方案的要求，围绕“主题日活动、专业会议、展示宣传、服务保障”等四方面内容，做好知识产权服务保障工作。现将相关工作方案制定如下。

一、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主题日系列活动

1.上海市知识产权工作情况领馆通报会。邀请各国领事、涉外企业、涉外机构等参加会议，会议将通报2025年以来上海知识产权在强化保护和强市建设方面工作的最新发展状况，为包括外资企业在内的各类企业在沪投资兴业进一步提振信心，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责任部门：国交处）

2.举办专利复审巡回口头审理活动。邀请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复审和无效审理部在上交会期间公开审理一起具有典型意义的专利无效案件，进一步宣传专利无效制度，组织参展商、企业和中介服务业代表参加旁听。（责任部门：保护处）

3.举办专利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或者法院知识产权民事诉讼案件公开审理。让社会大众走近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工作，直观了解知识产权行政或司法案件审理的全过程。（责任部门：保护处）

二、组织召开专业会议

1.举办“一带一路”知识产权保护研讨会。聚焦“一带一路”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海外布局、交易转化、纠纷应对等内容展开研讨，进一步加强涉外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水平。（责任部门：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举办知识产权保护赋能产业发展交流会。会议聚焦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和生物医药等三大先导产业，开展专利技术成果转化路演，银企知识产权融资对接等活动，探讨如何构建新兴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以高质量知识产权保护赋能先导产业高质量发展。（责任部门：保护处）

三、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成果宣传展示

1.设立知识产权展示专区。邀请国家专利金奖和银奖、上海知识产权创新奖获奖企业以及长三角高价值专利运营大赛获奖企业参展，集中展示获得专利技术产品、技术成果转化、交易转让、质押融资、开放许可的成功案例。（责任部门：保护处、运用促进处、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

2.设立知识产权宣传专区。围绕“上海加快建成国际知识产权保护高地和国际知识产权中心城市”主题，集中宣传上海高标准实施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纲要的工作成效。发放中英文版《上交会知识产权服务指南》。（责任单位：办公室、保护处）

四、强化知识产权服务保障

1.设立知识产权服务专区。邀请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

平台、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检索咨询中心、中国知识产权报社、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公司，上海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上海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上海市奉贤区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上海仲裁委等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入驻展会，为上交会提供一门式的知识产权服务。（责任单位：保护处、办公室）

2.开展纠纷投诉处理。组织专利、商标等行政、窗口人员以及部分公证机构人员入驻上交会知识产权服务站。在展前加强现场巡查，对可能涉及知识产权侵权问题隐患的展区进行排查，对发现的违法问题及时落实整改。展中为国内外展商提供知识产权咨询服务、处理知识产权纠纷投诉，确保上交会展示秩序，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氛围。（责任单位：保护处、代办处）